



中国移动通信
CHINA MOBILE

北京2008年奥运会合作伙伴
Partner of the Beijing 2008 Olympic Games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

正德厚生 臻于至善



Responsibility makes perfection

目錄

- 1 董事長報告書
- 5 中期財務報告
 - 5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 6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 7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 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1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23 獨立審閱報告
- 24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 26 其他資料



尊敬的股東：

中國經濟的平穩高速增長、持續旺盛的電信市場需求，以及理性的競爭環境，繼續為我們締造良好的經營環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公司憑藉品質卓越的網絡、強大的品牌優勢、日益彰顯的規模效應和卓有成效的精細化管理，業務保持快速、健康的發展，財務業績表現出色。目前公司的資本結構穩健，盈利水平持續良好。

財務業績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集團營運收入顯著增長，達到人民幣1,665.80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1.6%。EBITDA和股東應佔利潤分別達到人民幣898.14億元和人民幣379.07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14.6%和25.7%。EBITDA利潤率和股東應佔利潤率繼續在同業中保持較高水平，分別達到53.9%和22.8%。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9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5.0%。延續去年的高速發展趨勢，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增值業務收入繼續迅速增長，較去年同期上升35.5%至人民幣419.15億元，佔總營運收入的比例更達到25.2%，比去年同期增加了2.6個百分點。同時，增值業務產品不斷創新，也為公司進一步優化收入結構奠定了基礎，並為收入的持續增長注入動力。

業務發展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我們在新客戶、新業務(增值業務)和新話務方面的增長都持續強勁，成為公司業績增長的驅動力。公司的客戶規模繼續擴大，平均每月淨

增客戶數目達500萬以上。我們的增值業務有強勁的發展，為收入帶來日益顯著的貢獻。適當幅度的收費機制調整，使話務量攀升，話務結構進一步優化。無論在平均每月每戶通話分鐘數(MOU)還是整體收入方面均錄得增長。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公司的客戶總數達33,237.8萬戶，淨增用戶數有3,114.6萬戶，客戶總通話分鐘數為8,288.15億分鐘，MOU為440分鐘，客戶平均每月消費(ARPU)則保持在人民幣88元。

在二零零七年，公司繼續加緊發展農村市場，利用遍佈城鄉的營銷服務渠道，強大的品牌和網絡優勢，以及透過整合營銷以提升資源利用率，從而加強開發農村市場，推動農村地區的資訊發展。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農村地區新增客戶佔新增客戶總數的一半。我們以短信、話音和互聯網等方式為客戶提供實用即時資訊的「農信通」服務，深受農村客戶的歡迎。這項服務在帶動客戶增長，減少客戶流失的同時，也促進了數據業務的使用量，更大大有助推動中國農村地區的資訊發展。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我們的增值業務發展強勁，佔總營運收入達25.2%。其中，彩鈴、WAP和彩信業務不但增長迅速，更已成為業務收入增長的重要來源。此外，手機音樂業務的發展已略見規模，無線音樂俱樂部現有會員4,800萬。至於手機報更廣受注目，付費用戶迅即高達1,500萬，而飛信正式投入商用後，註冊用戶亦已有近3,800萬。這些後起之秀，為收入的持續增長注入動力。我們將按新產品戰略計劃，不斷研發各種新的增值業務產品，為下一步業務發展建立良好的產品階梯。

另一方面，本公司繼續銳意經營品牌，以突出的品牌形象和豐富的內涵，促進市場營銷。我們並加強了品牌的整體規劃，全面協調全球通、動感地帶和神州行三個消費者品牌的建立推廣，透過提升豐富的服務內涵，建立更鮮明的品牌架構。這些消費者品牌的影響力與日俱增，使我們的企業品牌資產價值亦隨之不斷提高。

此外，公司在二零零七年全面推行客戶服務管理架構，貫徹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並透過展開「誠信服務 滿意100」活動，進一步提升客戶服務的水平，使客戶更樂意繼續使用我們的服務，對我們的品牌更具信心。與此同時，我們也加強了渠道管理，提升營銷服務能力，並圍繞音樂、奧運等不同主題，推出創新的市場營銷計劃，使市場業績有顯著提升。

除了成功的品牌，本集團亦擁有全球規模最大，用戶最多的移動通信網絡。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我們為配合話務量在繁忙時段的增加，積極進行網絡優化，實

施技術和管理創新，以便有效疏通處理繁忙時段的話務量。我們更著意提升網絡資源使用率，並推行精細的網絡管理，以確保網絡運行指標和網絡質素保持穩定卓越。現時我們的網絡人口覆蓋率已超過97%，無線接通率為99.3%。另外，本集團的國際漫遊服務覆蓋範圍也在繼續擴大，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底，GSM國際漫遊服務覆蓋224個國家和地區的313家營運商，至於GPRS國際漫遊服務就覆蓋148個國家和地區。

迎接奧運

本集團是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會的唯一移動通信服務合作夥伴，因此我們將全力支持這個全球矚目的體壇盛事，傳遞奧運精神，並利用奧運契機，進一步提升公司形象和企業品牌的價值。我們確定了奧運策略規劃，建立了相關的專項團隊。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隨著奧運場館的網絡工程建設按計劃順利展開，我們亦為公眾、奧組委和行業客戶設計了三大奧運產品系列，並首度發布了相關的奧運產品。本集團將全力以赴，實現「最先進的技術、最豐富的業務、最周到的服務」的企業奧運承諾。

公司管理

我們深信良好的經營業績在於高質素的管理，所以不斷銳意改進管理，在二零零七年更進一步推行「一個中國移動」計劃，旨在透過資訊化過程，建立標準化的中央管理架構，加強對各子公司的統一管理，以及有效提升管理效率和執行能力。同時，本公司為加強企業管治，建立和改善了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架構，進一步加強了內部控制管理的常規機制，切實保障公司內部控制的規範能取得更佳成效。

獨立核數師對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有效性所作的評估和執行有效性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我們在各方面繼續保持出色表現，並獲得各界的認可和嘉獎。例如在二零零七年，本公司被《金融時報》再度選為「全球五百強」，排名更由去年的第三十八位躍升至第十六位，以及連續第六年入選《商業週刊》雜誌「IT 100」，排名第十位。此外，我們亦連續第二年入選《金融時報》的「BRANDZ™ 100全球最強勢品牌」排名，名列第五位。本公司並榮獲《亞洲財經》雜誌「亞洲最佳公司」選舉的「最佳管理」、「最佳企業管治」、「最佳投資者關係」、「最佳強勁股息政策承諾」四項類別之中國組第一名，並連續三年榮獲瑞典Universum公司「中國大學生理想僱主」調查排名第一。

二零零七年七月，穆迪公司和標準普爾公司分別把本公司的信貸評級調升至A1/前景穩定和A/前景正面。

企業責任

本公司十分重視企業責任，一直堅持「正德厚生，臻於至善」的核心價值觀。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中國移動以首份《企業責任報告》為基礎，進一步落實推行企業責任，在公司內部建立系統化的企業責任管理架構，還制定了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九年工作規劃，全面有效實施企業責任管理，並持之以恆。二零零七年，本公司企業責任的主題為「和諧共成長」，意即透過積極承擔責任，使企業和行業、社區能共同發展，亦可與自然環境和諧並存。按此宗旨，中國移動在促進農村資訊發展、扶貧濟困、救賑災難、援助教育、推動社區

成長等多方面均作出了積極的貢獻。我們不僅致力配合母公司推動「村村通工程」，旨在消除「數字鴻溝」，更繼續推行中國中西部貧困地區的中小學教育捐助項目，亦擴大實施手機及配件回收的「綠箱子環保計劃」，努力透過各項活動和計劃，實現企業與社會、環境的和諧發展。

公司股息

中國移動向來十分重視股東的利益和回報，對小股東尤甚。基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良好的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未來的長期發展，董事會按照二零零七年全年的利潤派息計劃，宣佈就二零零七年派發一般中期股息，每股0.837港元。此外，在公司中期利潤及每股派息水平繼續保持良好增長的同時，董事會充分考慮到股東的利益，建議因應二零零七年新推行的折舊政策修訂對股東應佔利潤的影響，於二零零七年派發一次性特別股息，特別中期股息為每股0.085港元。董事會相信本公司強勁的自由現金流，將為我們持續穩定的增長提供充足的資金支援，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現金回報。本公司將會繼續努力實現股息的長遠持續穩定增長，為股東創造最佳回報。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中國經濟的高速增長、居民消費能力的日漸提高，農村經濟的持續發展，以及國家資訊發展的步伐不斷加快，都會造就我們的市場拓展機會，由此亦可見中國移動通信市場的潛力依然龐大。但新技術的發展或相關技術的融合，不單為通信業帶來發展機會和發展空間，亦會帶來技術進步和經營理念方面的挑戰。

優秀的企業必須就此作好準備面對挑戰，化解風險，並積極善用本身優勢，加強基礎管理和戰略管理，注重人才培育，優化企業文化，以創新意念適應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化危為機。本集團亦將貫徹這種精神，以迎接機遇與挑戰。

中國移動將緊守移動信息專家的戰略定位，追求持續、平衡、創新、和諧的發展。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我們將繼續全面開拓農村市場、拓展增值業務以及優化網絡，為服務和業務提供有力的支持，以保持公司業績的持續增長。同時，本集團亦矢志加強發展公司的綜合實力，包括品牌知名度、企業文化和企業責任等，從而提升公司對公眾以至行業的影響力，締造良好的業務環境。本公司已為引入新一代移動通信網絡和技術作好準備，迎接未來發展。我們也會重視產品創新，並密切關注新經營模式的發展，確保公司發展擁有持久動力。我們最重要的目標將會維持不變，就是保持基業長青，為投資者帶來更佳的回報。



王建宙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

中期財務報告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運收入(營業額)	4		
通話費		107,661	87,806
月租費		10,176	12,867
增值業務收入		41,915	30,926
其他營運收入		6,828	5,380
		166,580	136,979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1,180	1,230
網間互聯支出		10,488	8,946
折舊		34,938	34,542
人工成本		8,667	7,990
其他營運支出		57,802	42,417
		113,075	95,125
營運利潤		53,505	41,854
其他收入淨額		1,264	1,847
營業外收入淨額		248	179
利息收入		1,709	1,123
融資成本		(855)	(610)
除稅前利潤	5	55,871	44,393
稅項	6	(17,906)	(14,187)
本期間利潤		37,965	30,206
以下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37,907	30,168
少數股東權益		58	38
本期間利潤		37,965	30,206
每股盈利－基本	8(a)	人民幣1.90元	人民幣1.52元
每股盈利－攤薄	8(b)	人民幣1.87元	人民幣1.51元
每股股息	7(a)		
－一般		0.837港元	0.62港元
－特別		0.085港元	0.09港元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89,814	78,343

第10頁至第22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	總權益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 百萬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一般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中國 法定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07年1月1日	2,130	383,807	(292,634)	72	(43)	66,961	158,709	319,002	371	319,373
根據認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附註16)	3	1,154	(245)	—	—	—	—	912	—	912
期間內核准及支付 的股息(附註7(b))	—	—	—	—	—	—	(16,267)	(16,267)	—	(16,267)
股份支付交易	—	—	453	—	—	—	—	453	—	453
本期間利潤	—	—	—	—	—	—	37,907	37,907	58	37,965
匯兌損益	—	—	—	—	(300)	—	—	(300)	—	(300)
於2007年6月30日	2,133	384,961	(292,426)	72	(343)	66,961	180,349	341,707	429	342,136
於2006年1月1日	2,116	379,240	(294,410)	72	—	53,395	132,411	272,824	283	273,107
根據認股權計劃 發行的股份	6	1,556	(239)	—	—	—	—	1,323	—	1,323
期間內核准及 支付的股息 (附註7(b))	—	—	—	—	—	—	(11,719)	(11,719)	—	(11,719)
股份支付交易	—	—	1,272	—	—	—	—	1,272	—	1,272
本期間利潤	—	—	—	—	—	—	30,168	30,168	38	30,206
於2006年6月30日	2,122	380,796	(293,377)	72	—	53,395	150,860	293,868	321	294,189

第10頁至第22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8,663	218,274
在建工程	9	57,004	52,436
預付土地租賃費		7,743	7,675
商譽		36,894	36,894
其他無形資產		601	700
聯營公司權益		—	—
其他財務資產		77	77
遞延稅項資產		9,269	7,113
		340,251	323,169
流動資產			
存貨		2,771	3,007
應收賬款	10	7,461	7,153
其他應收款	11	3,216	2,500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4,823	4,613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2	307	305
預付稅款		158	468
銀行存款		81,552	82,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03,719	71,167
		204,007	171,50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4	68,185	57,240
應付票據		1,263	2,212
遞延收入		29,691	21,82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54,826	46,13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2	164	129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78	186
帶息借款	15	2,999	2,996
融資租賃承擔		68	68
稅項		10,395	9,823
		167,769	140,607
淨流動資產		36,238	30,90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		376,489	354,069

未經審核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6,489	354,069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15	(33,578)	(33,574)
遞延收入 (不包括即期部分)		(615)	(930)
遞延稅項負債		(160)	(192)
		(34,353)	(34,696)
資產淨值		342,136	319,3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133	2,130
儲備		339,574	316,872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341,707	319,002
少數股東權益		429	371
總權益		342,136	319,373

第10頁至第22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86,516	79,107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37,554)	(61,132)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16,159)	(11,0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32,803	6,93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167	64,46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251)	1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3,719	71,4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由存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16,466	11,293
現金及銀行結存	87,253	60,118
	103,719	71,411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人民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以下稱為「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獲得許可發出。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中期財務報告時所作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經匯報資產與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部分附註。附註闡述了自二零零六年年末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附註沒有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以及由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3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於內地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的移動通信附屬公司、於香港的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萬眾電話」)及其他附屬公司，包括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投資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深圳)有限公司、Aspir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設計院有限公司(前稱京移通信設計院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及Fit Best Limited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於內地三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的移動通信附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包括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投資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深圳)有限公司、Aspire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京移通信設計院有限公司、Advanced Roaming & Clearing House Limited及Fit Best Limited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和萬眾電話由二零零六年一月五日(收購日)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收購後財務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有關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本公司核數師已在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的核數師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意見。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中期財務報告按照二零零六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編製。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多項修正、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這些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用。根據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管理層已確定預期會在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這些會計政策，並認為這些會計政策不會對本集團以前年度的財務狀況和營運結果產生重大影響。

於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生效或可自願提早採用的新增或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受到香港會計師公會在本中期財務報告發出後公佈的詮釋或其他變更所影響。因此，本集團編製二零零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時將會採用的會計政策未能於本中期財務報告發出時明確地確定。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見附註20)。

3. 分部報告

基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及非移動電信及有關服務的業務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及利潤佔集團總額少於10%，故本集團沒有分別列示地區分部及業務分部的營運收入及利潤分析。本集團並沒有任何其他地區或業務分部擁有相等於本集團資產總值10%或以上的分部資產。

4. 營運收入

營運收入是指扣除中國營業稅後，使用本集團移動通信網絡產生的通話費、月租費、增值業務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營業稅按有關收入的約3%計徵。由香港移動通信網絡及相關服務產生的收入不需要徵收營業稅金。

增值業務收入主要由話音增值業務、短信業務及非短信數據業務產生。

其他營運收入主要是指網間互聯收入。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成本	855	610
折舊	34,938	34,54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7	10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2,258	1,708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額		
— 土地及建築物	2,021	1,452
— 電路租費	1,180	1,230
— 其他	1,030	896
退休計劃供款	632	507

6.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企業利得稅準備	34	—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20,047	14,910
以往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少提／(多提)	9	(12)
	20,090	14,898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2,184)	(711)
	17,906	14,187

- (i)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本期間的估計應評稅利潤以17.5%計算。由於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香港的任何估計應評稅利潤，故期內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 (ii)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釐定本集團應評稅利潤並按33%的法定稅率計算，但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及若干設於中國經濟特區的附屬公司業務分別按30%或15%的優惠稅率繳稅。
- (iii) 根據中國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企業所得稅法，國內和外資企業的新企業所得稅率一律統一為25%，新稅率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對於部分目前適用33%法定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遞延所得稅是按照預計在資產變現或負債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對於其他現時適用優惠所得稅率的附屬公司，由於尚未公佈現行稅法和管理條例下優惠稅率過渡期政策的實施細則，所以遞延所得稅根據現行稅率來確認。

7.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37元(折合約人民幣0.816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0.62元(折合約人民幣0.64元))	16,318	12,709
於結算日後宣派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085元(折合約人民幣0.083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0.09元(折合約人民幣0.09元))	1,657	1,845
	17,975	14,554

一般和特別中期股息乃以港元宣派，並以1港元 = 0.97436人民幣(即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和特別中期股息乃於結算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項內。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一般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763元(折合約人民幣0.767元)(二零零六年： 港幣0.57元(折合約人民幣0.59元))	14,918	11,719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特別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0.069元(折合約人民幣0.069元)(二零零六年：無)	1,349	—
	16,267	11,719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37,907,0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0,168,000,000元)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19,993,715,033股(二零零六年：19,861,342,150股)計算。

8. 每股盈利 (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37,907,000,000元(二零零六年：人民幣30,168,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290,080,849股(二零零六年：20,020,815,227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 (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股份數目	2006年 股份數目
於6月30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19,993,715,033	19,861,342,150
根據本公司的認股權計劃發行被視為無代價股份的影響	296,365,816	159,473,077
於6月30日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攤薄)	20,290,080,849	20,020,815,227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a) 資產預計可使用期限的變動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鑒於移動交換技術(包括軟交換技術)的發展，管理層將交換設備(不包括符合新一代移動通信技術標準的軟交換設備)的預計可使用期限從七年修訂為五年，以使其符合移動通信技術在二零零七年及以後年度的更新。

有關會計估計的修訂從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因應這項變動，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折舊費用增加約人民幣5,737,000,000元。由於折舊計提年限的變更屬時間性差異，因此預計可使用年限的修訂不會影響資產在整個使用週期內的折舊費用總額。

(b)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在建工程的資本開支成本為人民幣51,128,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925,000,000元)。

(c) 處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000,000元)，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潤為人民幣1,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000,000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02,000,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21,000,000元)。

10.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30天以內	5,428	5,447
31至60天	1,164	911
61至90天	684	581
超過90天	185	214
	7,461	7,153

應收賬款主要由用戶欠費及應收其他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用戶欠費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電話服務。

11.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營銷代理代本集團收取的收入、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

12.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三個月內到期	16,466	9,703
現金及銀行結存	87,253	61,464
	103,719	71,167

14. 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賬款的賬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須於以下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46,267	41,026
2至3個月	7,199	5,629
4至6個月	4,853	4,067
7至9個月	3,566	2,086
10至12個月	6,300	4,432
	68,185	57,240

15. 帶息借款

	註	未經審核 2007年6月30日			經審核 2006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流動負債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人民幣 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 百萬元
債券	(i)	2,999	9,945	12,944	2,996	9,941	12,937
應付遞延對價	(ii)	—	23,633	23,633	—	23,633	23,633
		2,999	33,578	36,577	2,996	33,574	36,570

以上所有帶息借款均無抵押。除包含在流動負債中的債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日到期外，其他貸款並不計劃於一年內償還。

- (i) 本公司就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應付遞延對價結餘分別指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遞延對價結餘人民幣9,976,000,000元及人民幣13,657,000,000元。

應付遞延對價結餘為無抵押，以兩年期LIBOR美元掉期年利率計息。本公司任何的其他高級債務優先於這些款項支付。本公司可以在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提早償付所有或部分款項，而毋須交付罰款。這些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四年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到期。

16.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百萬元	折合 人民幣百萬元
2007年1月1日	19,967,815,140	1,997	2,130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35,306,910	3	3
2007年6月30日	20,003,122,050	2,000	2,133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認股權數目	行使條款	認股權 合約期限
賦予董事的認股權			
— 2000年4月25日	1,000,00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7年
— 2002年7月3日	370,00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0月28日	897,775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2月21日	475,0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5年11月8日	6,465,5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16. 股本 (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續)

	認股權數目	行使條款	認股權 合約期限
賦予員工的認股權			
— 1999年11月26日	1,000,000	50%於發行日可行使 5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8年
— 2000年4月25日	3,882,00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7年
— 2001年6月22日	4,534,65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6年
— 2002年7月3日	71,075,110	5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50%於發行日5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4年10月28日	131,982,904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 2005年11月8日	269,753,09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認股權數合計	491,436,029		

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賦予任何認股權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有涉及共420,520股早前賦予若干本集團的僱員普通股的認股權已於本期間內失效。

16. 股本 (續)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董事及本集團的員工已分別行使50,675股及35,256,235股普通股的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股份。

本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價	行使認股權的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	已收所得款項	認股權的股份數目
2000年4月25日	港幣45.04元	港幣74.64元	港幣43,981,560元	976,500
2001年6月22日	港幣32.10元	港幣74.40元	港幣96,561,615元	3,008,150
2002年7月3日	港幣22.85元	港幣72.48元	港幣14,538,084元	636,240
2004年10月28日	港幣22.75元	港幣73.44元	港幣562,251,235元	24,714,340
2004年12月21日	港幣26.75元	港幣71.45元	港幣1,070,000元	40,000
2005年11月8日	港幣34.87元	港幣73.32元	港幣206,837,682元	5,931,680
				35,306,910

17. 關連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連方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	363	267
通信服務費用	(ii)	1,021	595
利息支出	(iii)	589	325

附註：

- (i)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付或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 (ii) 通信服務費用是指本集團就中國移動集團向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提供通信工程的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線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及通信線路維護服務而已付或應付的款項。
- (iii) 利息支出是指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就提供本集團收購附屬公司的價款結餘而已付／應付的利息支出。

17. 關連方交易 (續)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由國家控制的企業。除與中國移動集團發生交易外(見附註17(a))，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有若干交易是與由中國政府及其附屬機關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控制的企業(統稱「國有企業」)發生的。這些交易主要包括提供及接受服務、商品買賣和金融機構存款，其交易條款與非國有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並已在本中期財務報告中反映。

作為上述與國有企業交易的一部分，本集團在日常提供電信服務的業務中與其他由國家控制的國內電信運營商有重大的交易。這些交易是根據中國政府信息產業部的法律和法規進行和結算的。

本集團與由國家控制的國內電信運營商及國家控制金融機構的主要交易及餘額列示如下：

(i) 本集團與其他由國家控制的國內電信運營商進行的主要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網間互聯收入	5,215	3,908
網間互聯支出	9,176	7,803
電路租費	1,013	805

(ii) 與國家控制的國內電信運營商的主要餘額如下：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822	45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560	1,846

(iii) 與國家控制金融機構的主要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06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1,658	1,048

17. 關連方交易 (續)

(b) 與其他中國國有企業的交易 (續)

(iv) 與國家控制金融機構的主要餘額如下：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	81,552	82,2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586	68,197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償付而又未在中期財務報告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1,775	1,119
— 已授權但未訂約	5,081	6,604
	6,856	7,723
電信設備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13,559	9,361
— 已授權但未訂約	35,019	51,688
	48,578	61,049
承擔總額		
— 已授權及已訂約	15,334	10,480
— 已授權但未訂約	40,100	58,292
	55,434	68,772

18. 承擔 (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土地及建築物 人民幣百萬元	電路租費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0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1年內	2,871	987	809	4,667
1年後但5年內	5,967	994	852	7,813
5年後	2,052	287	154	2,493
	10,890	2,268	1,815	14,973
於200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1年內	2,584	1,493	567	4,644
1年後但5年內	5,079	1,153	739	6,971
5年後	1,668	254	135	2,057
	9,331	2,900	1,441	13,672

19.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結算日後宣派一般和特別中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7(a)。

20. 已頒佈但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本中期財務報告刊發日，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些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亦沒有在中期財務報告採用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

在這些發展中，下列列示可能會適用於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

		在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200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2009年1月1日
《香港(IFRIC)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2008年1月1日

管理層正在評估這些修訂、新準則和新詮釋對初始採用期間的影響。暫時的結論是，雖然採納這些修訂、新準則和詮釋可能導致新增或需修訂披露，但對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和財政狀況應該不會有重大的影響。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董事會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5頁至第22頁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

1. 資本開支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加強工程管理，縮短建設週期，早投資、早受益，為持續快速增長的收入、客戶和話務量提供支撐。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11.28億元，佔營運收入比重為30.7%。資本開支主要用於GSM網絡、支撐系統、傳輸及機樓等方面的建設和新技术新業務的發展，並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支付。同時，考慮到旺盛的市場需求以及未來業務發展對網絡支撐的需要，為了保持持續領先的網絡品質優勢，提升客戶滿意度，本集團下半年將加大投資力度，預計二零零七年追加的資本開支將小於原全年資本開支計劃的10%。本集團將繼續堅持理性投資，認真考量資本開支投入的成本效益，確保取得良好的投資回報。

2. 營運支出

著眼於提升公司未來的競爭力，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堅持理性投入、有效配置、前瞻規劃、精細管理的成本資源配置原則，加大了對營銷渠道、客戶服務、網絡優化、支撐系統、研發等方面的投入，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營運支出為人民幣1,130.75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8.9%。隨著公司業務的持續快速發展，公司的成本規模效應持續顯現，在收入、客戶數、話務量分別比去年同期增長21.6%、21.4%和45.6%的同時，本集團的營運支出佔收入比、平均每月每戶營運支出、平均每分鐘營運支出分別比去年同期下降了1.5個百分點、1.2%和18.4%。

3. 強勁的現金流及穩健的資本結構

持續快速的業務及收入增長、積極的成本管控、高效的資本開支管理以及規模效益的進一步發揮使得本集團繼續保持了強勁的現金流。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自由現金流(扣除資本開支投入後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達人民幣353.88億元。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人民幣1,852.71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3.6%，美元資金佔0.4%，港幣資金佔6.0%。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10.0%，長、短期借款合計為379.08億元，比去年末下降9.42億元，反映出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準。總借款中，人民幣借款(主要為人民幣債券)佔37.7%，美元借款(主要為收購八省、十省的遞延對價的結餘)佔62.3%。本集團所有借款中約75.6%為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實際的平均借款利息率(含資本化的利息支出)約為4.67%，實際的利息保障倍數(息稅前利潤與利息支出的比率)為64倍。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強勁的現金流產生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債務水準，鞏固和發展良好的經濟效益，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4. 人工成本

本集團繼續強化高效的人才管理和激勵機制，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持續落實完善全面預算管理和績效考核制度，在繼續保持企業人才競爭力的前提下，人工成本支出得到良好控制。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人工成本支出為人民幣86.67億元，佔總營運收入比例為5.2%，比去年同期下降0.6個百分點；不含期權的人工成本佔總營運收入4.9%，與去年同期基本持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員工118,703名。

5. 折舊費用

隨著電信技術的不斷演進，新技術、新業務大量湧現，現網部分設備的技術壽命和使用期限受到一定影響，本公司審慎評估現網資產的使用狀況，考慮到移動交換技術的發展，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修訂了交換設備等資產(不包括可以適應新一代技術發展的軟交換設備)的折舊年限，由原來的七年改成五年。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折舊費用支出為人民幣349.38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1%，佔總營運收入的比例為21.0%，其中由於折舊年限改變而增加的折舊費用為人民幣57.37億元。對資產預計可使用年限的修訂符合本公司一貫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真實地反映了資產的實際使用狀況，進一步優化了資產品質與資產結構，為公司適應下一代網絡技術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佔股份權益及淡倉

本公司若干董事均個人持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這些認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一節內。這些認股權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的條款而賦予有關董事。

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的法團）擁有任何其他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編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按現行認股權計劃賦予任何認股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本集團的僱員根據本公司之前認股權計劃（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八日通過及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終止）及現行認股權計劃（從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生效），個人持有下述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本期間初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末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 賦予日期	本期間內 失效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內 行使 認股權而 購入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王建宙	515,000	475,000	2004年12月21日	—	40,000	26.75
（兼任首席執行官）	970,000	97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李躍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魯向東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薛濤海	100,000	100,000	2002年7月3日	—	—	22.85
	154,000	154,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張晨霜	164,000	153,600	2004年10月28日	—	10,400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續)

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續)

	本期間初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末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 賦予日期	本期間內 失效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內 行使 認股權而 購入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沙躍家	250	—	2001年6月22日	—	250	32.10
	90,000	90,000	2002年7月3日	—	—	22.85
	82,600	82,575	2004年10月28日	—	25	22.75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劉愛力	90,000	90,000	2002年7月3日	—	—	22.85
	82,600	82,6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141,500	141,5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徐龍	1,000,000	1,000,000	2000年4月25日	—	—	45.04
	90,000	90,000	2002年7月3日	—	—	22.85
	117,000	117,000	2004年10月28日	—	—	22.75
	254,000	254,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羅嘉瑞	400,000	40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黃鋼城	400,000	40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鄭慕智	400,000	40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僱員	1,000,000	1,000,000	1999年11月26日	—	—	33.91
	4,858,500	3,882,000	2000年4月25日	—	976,500	45.04
	7,542,550	4,534,650	2001年6月22日	—	3,007,900	32.10
	71,864,350	71,075,110	2002年7月3日	153,000	636,240	22.85
	156,838,619	131,982,904	2004年10月28日	151,800	24,703,915	22.75
	275,800,490	269,753,090	2005年11月8日	115,720	5,931,680	34.87
491,436,029 (註(a))						

註：

(a) 於本報告付印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期間末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4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續)

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續)

(b) 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期間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50%) 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50%)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50%) 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50%)
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50%)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50%)
二零零二年七月三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50%) 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二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50%)
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 (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本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緊接認股權行使 日期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已收所得款項 港元	行使認股權 的股份數目
2007年1月2日至2007年6月29日	45.04	73.01	43,981,560	976,500
2007年1月2日至2007年6月29日	32.10	72.87	96,561,615	3,008,150
2007年1月2日至2007年6月29日	22.85	71.37	14,538,084	636,240
2007年1月2日至2007年6月29日	22.75	71.83	562,251,235	24,714,340
2007年4月30日	26.75	72.20	1,070,000	40,000
2007年1月2日至2007年6月29日	34.87	71.73	206,837,682	5,931,680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續)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Aspire」) 所賦予的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採納Aspire的認股權計劃(「Aspire計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Aspire的董事及僱員根據Aspire計劃，個人持有下述Aspire所賦予的認股權。

	於期間初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於期間末 未行使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 賦予日期	一般 可行使 認股權 的期間	期間失效 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美元
Aspire董事*	2,800,000	2,800,000	2003年2月18日	(註2)	—	0.182
	500,000	500,000	2004年5月28日	(註2)	—	0.298
Aspire僱員*	8,485,000	6,365,000	2003年2月18日	(註3)	2,120,000	0.298
	490,000	460,000	2003年4月18日	(註3)	30,000	0.298
	1,740,000	1,740,000	2003年9月16日	(註3)	—	0.298
	1,740,000	1,560,000	2004年3月18日	(註3)	180,000	0.298
	405,000	405,000	2004年5月28日	(註3)	—	0.298
	13,830,000(註1)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Aspire並沒有根據Aspire計劃向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賦予認股權。

註1：於本報告日期，上述期末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Aspire已發行股本的1.50%。

註2：(a) 認股權的首50%可在以下期間內行使：

— 從以下日期中較後來臨的日期開始：

(i) 董事獲得委任的兩年後或認股權授予日起計兩年後(就情況而定)；或

(ii) Aspire的股份上市後；

— 至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及

(b) 該認股權的其餘50%可在認股權首50%成為可行使三年後開始，並在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

註3：(a) 在授予某僱員的認股權而言，首50%可在以下期間內行使：

— 從以下日期中較後來臨的日期開始：

(i) 該僱員開始受僱之日或認股權要約日起計兩年後(就情況而定)；或

(ii) Aspire的股份上市後；

— 至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及

(b) 該認股權的其餘50%可在認股權首50%成為可行使三年後開始，並在認股權授予日期起計十年後之日結束。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續)

Aspire Holdings Limited (「Aspire」) 所賦予的認股權 (續)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根據 Aspire 計劃已賦予的認股權被行使。

由於根據 Aspire 計劃授出之認股權為認購 Aspire 的證券，而該證券並非上市證券，其期權價值不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作出披露。

中國移動萬眾電話有限公司 (「萬眾」) 上市前認股權計劃

萬眾之股東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四日通過決議案採納的上市前認股權計劃(「萬眾上市前計劃」)以激勵萬眾當時之僱員。

自萬眾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後，萬眾沒有根據萬眾上市前計劃賦予認股權，而日後亦不會根據該計劃賦予任何認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的期初及期末，按萬眾上市前計劃賦予的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總數均為 70,000 股。所有於期初未行使的認股權均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一日賦予萬眾的僱員，其行使價為每股 4.55 港元，即萬眾首次公開發行股份時之招股價。未行使認股權的獲授人有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三月十日期間行使認股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根據萬眾上市前計劃已賦予的認股權被行使。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並無認股權按萬眾上市前計劃條款失效或被注銷。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行使的認股權由七位人士持有，其中六位已從萬眾離職。

除上述以外，本公司、各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佔本公司股本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獲告知，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 5% 或以上：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總發行 股份百分比
	直接	間接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	14,890,116,842	74.44%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4.44%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4.44%

註：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除上述以外，根據需要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編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任何人士或公司在本公司股本中佔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 或以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除了關於王建宙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務方面的要求以外，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

王建宙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並一直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務。王先生全面負責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工作。

本公司認為，由同一人兼任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職務可以提高本公司的企業決策及執行效率，有助於本集團更高效及時地抓住商機。本公司認為，在本公司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下，通過制衡機制，股東的利益能夠得以充分及公平的體現。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二零零七年一般及特別中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零七年九月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一般及特別中期股息將大約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派發予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給美國託存股份持有人的補充資料

以上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在若干重要方面是有所不同。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構成影響的重要差異與二零零六年年報所披露的大致相同。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的重要差異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淨利潤的影響總結如下。下列按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的調整由本公司管理層編製，並未經獨立審核。


	截至2007年 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2006年 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美元	人民幣百萬元	百萬美元	人民幣百萬元
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股東應佔利潤	4,980	37,907	3,774	30,168
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調整	(39)	(298)	(73)	(579)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淨利潤近似值	4,941	37,609	3,701	29,589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每股基本淨利潤近似值	0.25美元	人民幣1.88元	0.19美元	人民幣1.49元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每股攤薄淨利潤近似值	0.24美元	人民幣1.85元	0.18美元	人民幣1.48元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每股美國託存股份基本淨利潤* 近似值	1.24美元	人民幣9.41元	0.93美元	人民幣7.45元
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列報的 每股美國託存股份攤薄淨利潤* 近似值	1.22美元	人民幣9.27元	0.92美元	人民幣7.39元

* 根據每股美國託存股份相等於5股普通股的比率計算。

為方便讀者，以上表格內的數字是按照紐約聯邦儲備銀行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公佈的美元電匯中午買入價人民幣7.6120元兌1美元的匯率換算為美元。但這並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可在該日期或任何其他日期兌換或以該匯率兌換為美元。

預測性陳述

本中期報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A條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E條所規定的「預測性陳述」。這些預測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與預測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管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管會的其他文件。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60樓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3121 8809

網址：www.chinamobiletd.com



本中期報告以環保紙印製